

國際觀光學士學位學程 畢業條件標準表
108 學年度入學起(含)適用

(102.06.20 日)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

(108.06.20 日)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

(109 年 6 月 18 日)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

項目 系名	A 類 英文檢定證照	B 類 國際專業證照及一般專業證照	C 類 中高階專業證照及第二外語證照
國際觀光學士學位學程	依本校「四技部學生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辦理	【國際專業證照】擇一 ◎美國飯店協會教育學院證書 AHLEI (American Hotel & Lodging Educational Institute) ◎ <u>國際旅遊業文憑認證 IATA</u> (<u>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</u>) ◎ <u>WSET LEVEL 1 in wines (英文版)</u> 【一般專業證照】擇一 ◎外語領隊及格證書 ◎航空訂位GDS證照 ◎華語領隊及格證書 ◎華語導遊及格證書 ◎青年活動企劃師證書 ◎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考試 ※以上專業證照入學前已取得者，不予列入B類證照計算	【專業證照】 ◎外語導遊及格證書 ◎助理國際專案管理師CAPM ◎ <u>WSET LEVEL 2 in wines and spirits (英文版)</u> ◎ <u>IPMA</u> ※C類證照1張抵2張B類證照 ※以上專業證照入學前取得者，不予列入C類證照計算
	檢定考試名稱	通過標準	
	全民英檢GEPT	中高級複試	
	多益TOEIC	750分	
	托福TOEFL ITP	527分	
	電腦托福TOEFL CBT	197分	
	電腦托福TOEFL iBT	71分	
	雅思IELTS	5.5分	
	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	第二級330分	

	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	ALTE Level 3	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備註：

一、本校四技日間部實施 1+3 畢業條件，係指學生畢業時應具備 1 張畢業證書及 3 張相關證照。依學生身份擇一方式取得 3 張相關證照。

(一)本國生：

(1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 2 張 B 類證照(至少 1 張國際專業證照或合格證明)。

(2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 1 張 C 類證照。(仍需取得 1 張 A 類語言證照)。

(二)境外生（含僑生、外籍生）：

(1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任選 2 張 B 類證照。

(2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 1 張 C 類證照。

(3) 如有教育部核准英語系國家高中畢業者或通過國際文憑課程(IB)，則通過 2 張 B 類證照或 1 張 C 類【專業證照】。

二、若取得 **第二外語證照新制日檢N2級(含)以上**、英語能力檢定相當於雅思IELTS 6.5或多益TOEIC880分(含)以上，學生只須再取得**1**張B類證照

三、實施對象：以108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之學生為實施對象。

四、有關 A 類外語檢定標準，四年級第一學期 12 月 31 日前，尚未取得 A 類證照者，得以 2 次報考專業證照知正本收據及未取得證照通知（如成績單），於大四第二學期或暑假期間依照學校收費規定付費，修習「英文檢定輔導」課程，及格者等同於通過 A 類【英文檢定證照】。

五、有關 B、C 類證照截至四年級第一學期 12 月 31 日前，尚有未通過本學程畢業條件相關之證照，得參加系務會議決議之指定補救措施，成績及格視同取得該證照。

六、其他未列於上表內，與本學程相關之證照或證書，由學程會議審查核定之。